

证券代码：002608 证券简称：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：2024-

013

##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江苏信托未来12个月（2024年6月-2025年5月）

### 证券投资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1. 投资种类：证券投资。
2. 投资金额：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（期限内任一时点投资信托计划的金额不超过10亿元）。
3. 特别风险提示：
  - （1）系统性风险包括政策风险、经济周期波动风险、利率风险、购买力风险；
  - （2）非系统性风险包括信用风险、经营风险、道德风险；
  - （3）操作风险即投资者由于自身管理失责而遭致证券被违规交易、资金被挪用等风险。

为了提高自有资金的盈利能力，在保障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之控股子公司江苏

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信托”）计划于2024年6月至2025年5月期间运用自有资金开展证券投资，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（期限内任一时点的证券投资金额不超过10亿元），并可在合适的条件下处置，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。金融产品投资是江苏信托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（原中国银保监会）核准的业务之一，江苏信托以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投资收益，拓展盈利渠道，不会影响其信托业务的发展。

## 一、证券投资概述

### （一）投资目的

提高江苏信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最大限度地实现投资效益，为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### （二）投资方式

江苏信托运用自有资金在资本市场开展股票、定向增发、新三板、新股申购、可转换债券、债券、基金等投资。

### （三）投资额度

江苏信托运用自有资金开展证券投资，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（期限内任一时点的证券投资金额不超过10亿元）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滚动使用。

### （四）投资期限

投资额度有效期为2024年6月至2025年5月。

### （五）资金来源

江苏信托用于证券投资的资金为自有资金，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。

## 二、审议程序

2024年4月10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江苏信托未来12个月（2024年6月-2025年5月）证券投资计划〉的议案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 三、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

### （一）投资风险

证券投资风险主要包括系统性风险、非系统性风险和操作风险三大类。系统性风险包括政策风险、经济周期波动风险、利率风险、购买力风险；非系统性风险包括信用风险、经营风险、道德风险；操作风险即投资者由于自身管理失责而遭致证券被违规交易、资金被挪用等风险。

### （二）风险控制措施

对于前述风险，公司主要从如下几个方面加以应对：

1、公司已经制定了《风险投资管理制度》，具体内容公司已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。

2、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动向、预判经济金融走势以降低系统性风险；

- 3、建立、调整证券投资组合有效分散非系统性风险；
- 4、严格执行操作规程，并加强对业务操作人员的培训及管理，防范操作风险。

#### **四、对公司的影响分析**

本项投资事项的实施，在保证公司各项业务顺利进行的同时，有利于公司做好日常的资金管理工作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，为公司和广大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。

#### **五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12日